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5年11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朗科大厦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郭志湘先生、罗绍德先生、雷群安先生、钟刚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志荣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向银行追加申请授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7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